证券代码:000925　　证券简称:众合科技　　公告编号:临2020—107

浙江众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复浙江证监局监管问询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浙江众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众合科技”)于2020年10月16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浙江监管局(以下简称“浙江证监局”)《监管问询函》(浙证监公司字〔2020〕103号,以下简称“《问询函》”),并于2020年10月17日披露了《众合科技关于收到浙江监管局问询函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0-106)。公司收到《问询函》后高度重视,积极组织相关人员就《问询函》内容按照有关要求向相关方进行核实,并就《问询函》所关注的问题进行逐项落实,现就《问询函》中的有关问题回复如下:

公司此次对众合投资相关资产进行拆理并引入战投的背景概述:

公司原双轮驱动战略下,节能环保业务板块中包含了电力节能业务、水处理业务和半导体材料制造三块业务。近年来,公司基于对上述三块业务所在行业的发展趋势和竞争格局的提前研判,结合公司三块业务的经营现状和公司资源要素情况,在认可三块业务的未来发展趋势和市场空间的基础上,对上述三块业务的发展模式进行了战略性的调整。第一,水处理业务在已有业务发展到一定水平,积累了实力较强的团队和技术的基础上,引入国资股东,实现资源优势互补,在国资主导运营下做大规模,跨上新的台阶;第二,电力节能业务在海外市场和团队经验已经有一定积累,国际政治经济环境不利于海外业务稳定的情况下,引入股东资源,开拓国内市场,实现原有业务的价值提升;第三,半导体材料业务,经过10年的技术积累,在国内市场迎来自主创新和国产替代的黄金发展机遇时,继续投入资源,夯实业务和团队,做大规模。上述一揽子基于战略升级做出的资产整合和业务调整完成后,公司将会把资源聚焦,做大做强“智慧交通+泛半导体”两大核心主业。这将会更有利于提升上市公司的技术内涵,提升公司产业粘性与内生价值。

《问询函》中的有关问题回复:

一、关于标的公司

根据上述公告,众合投资注册资本为1亿元,截至2020年6月30日的净资产为-7,887.73万元,2020年1-6月的净利润为-13,147.50万元。同时,你公司披露为众合投资及其子公司担保(包括差额不足义务)金额为12,516.79万元。截至2020年9月29日,众合投资及其子公司预计欠付公司各类债务6亿元人民币。现请你公司详细说明:众合投资的主要业务,并分项披露各项业务近两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包括但不限于收入、成本、利润和现金流等);众合投资成立至今,你公司总计投入资金及用途,目前欠付你公司债务的主体及对应金额;前述担保形成原因,目前主合同履约情况及承担保证责任风险。

【回复】:

1、众合投资主要业务

浙江众合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众合投资”)成立于2013年,目前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众合投资原主要负责持有、经营和管理与电力相关节能减排业务和资产(主要包括电厂脱硫BOT特许经营业务、基于智能控制的大功率LED节能服务业务以及“风-光-潮汐”清洁能源综合利用业务),公司杭州临安青山湖总部基地的投资建设和主营相关产业投资。其中,杭州青山湖总部生产基地的投资建设和产业投资业务与动能目前已转由公司直接负责经营管理。目前,众合投资合并口径主要负责经营管理电力节能减排业务和资产。

2、分项披露各项业务近两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2018年12月31日/2018年(经审计)	2019年12月31日 /2019年(经审计)	2020年6月30日/2020年1-6月(未经审计)
节能减排业务			
电厂脱硫BOT特许经营业务			
总资产	43,177.34	35,358.95	36,163.16
总负债	30,367.39	21,298.67	21,450.26
净资产	12,809.95	14,060.28	14,712.90
收入	12,571.31	13,770.62	7,378.06
成本	11,965.68	11,737.64	6,524.81
净利润	148.04	1,250.34	652.61
经营性净现金流入	5,367.26	5,108.26	1,937.07
基于智能控制的大功率LED节能服务业务			
总资产	74,228.33	66,982.36	56,435.79
总负债	57,374.27	59,547.13	60,733.52
净资产	16,854.06	7,435.23	-4,297.73
收入	5.51	5.98	0.00
成本	3.63	121.05	0.00
净利润	-1,313.16	-10,213.34	-10,297.76
经营性净现金流入	-8,161.02	-5,258.61	-314.49
“风-光-潮汐”清洁能源综合利用业务			
总资产	3,904.68	3,940.03	3,953.51
总负债	924.61	1,011.49	1,025.08
净资产	2,980.07	2,928.54	2,928.43
收入	0.00	0.00	0.00
成本	0.00	0.00	0.00
净利润	2.75	-51.54	-0.11
经营性净现金流入	-12.76	-24.36	-10.47

3、众合投资成立至今,公司总计投入资金及用途(单位:万元)

用途	截至2020年6月		
	股权投入金额	资金拆借投入	合计投入金额
电厂脱硫BOT特许经营业务	14,337.91	0.00	14,337.91
基于智能控制的大功率LED节能服务业务	5,614.02	39,097.87	44,711.89
“风-光-潮汐”清洁能源综合利用业务	3,000.00	973.00	3,973.00
公司杭州临安青山湖总部基地的投资建设	13,866.74	9,887.68	23,754.42
产业投资	18,859.93	0.10	18,860.03
合计	55,678.60	49,958.65	105,637.25

用途	截至公告日		
	股权投入金额	资金拆借投入	合计投入金额
电厂脱硫BOT特许经营业务	14,337.91	0.00	14,337.91
基于智能控制的大功率LED节能服务业务	5,614.02	41,838.93	47,452.95
“风-光-潮汐”清洁能源综合利用业务	3,000.00	1,043.21	4,043.21
公司杭州临安青山湖总部基地的投资建设	0.00	0.00	0.00
产业投资	0.00	0.00	0.00
合计	22,951.93	42,882.14	65,834.07

4、目前欠付公司债务的主体及对应金额(单位:万元)

主体名称	截至2020年6月	截至公告日
众合投资(本级)	69,080.55	23,359.82
众合新能源[注1]	50.21	0.00
众合投资(香港)[注2]	34,115.20	37,226.53
临安智能[注3]	9,867.68	0.00
网新智林[注4]	20.00	0.00
西安天元[注5]	0.10	0.00
合计	113,133.73	60,586.34

截至2020年6月30日,众合投资拥有三大类资产,一是电力节能减排资产,二是杭州青山湖生产基地的股权投资,三是产业投资。按规划,众合投资将杭州青山湖生产基地的股权投资和产业投资按账面价值转让给众合科技,仅保留电力节能减排资产。因该等资产转让,2020年6月30日与公告日之间的债务金额发生较大变化。

[注1]:众合新能源为众合投资全资子公司;

[注2]:众合投资(香港)有限公司即众合投资全资子公司,众合投资(香港)欠付公司债务均实际用于LED节能服务业务;

[注3]、[注4]、[注5]:临安智能、网新智林、西安天元原为众合投资全资子公司,非电力节能减排业务实施主体,现股权已转至公司或公司其他子公司名下。

5、前述担保形成原因,目前主合同履约情况及承担保证责任风险:

(1)对浙江网新钱江投资有限公司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实际担保金额(万元)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浙江网新钱江投资有限公司	10,471.66	差额补足义务	2017/10/17-2021/12/31	否

1)担保形成原因:

为盘活存量资产,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以及开拓融资渠道,公司于2015年8月11日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2015年8月28日的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脱硫电价收益资产证券化的议案》。

后根据基础资产的实际情况以及市场需求状况,公司于2017年4月14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及2017年5月17日召开的201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孙公司浙江网新钱江投资有限公司调整为以设立“脱硫电价收益权集合资金信托计划”方式开展资产证券化融资的议案》。

2017年,华能贵诚信托有限公司(简称“华能信托”)与浙江网新钱江投资有限公司(简称“钱江投资”),公司签订《特定资产收益权投资合同》。以钱江投资的华能岳阳烟气脱硫特权经营合同为基础合同,由华能信托设立“华能信托·众合科技脱硫电价收益权集合资金信托计划”募集资金36,000万元,受让钱江投资所拥有的该项特等资产收益权。

该等信托计划按年化6.67%计算投资收益,信托计划的规模及期限见下表:

信托单位类别		规模(份)	预计存续期限
优先级信托单位	优先级01信托单位	20,000,000	截止2017年12月31日
	优先级02信托单位	75,000,000	截止2018年12月31日
	优先级03信托单位	75,000,000	截止2019年12月31日
	优先级04信托单位	75,000,000	截止2020年12月31日
	优先级05信托单位	75,000,000	截止2021年12月31日
	小计	320,000,000	
劣后级信托单位		40,000,000	信托计划终止日
合计		360,000,000	

该信托计划以基础资产未来五年的脱硫电价收益作为支撑性还款现金流,如在存续期内,信托财产不足以支付应由信托财产承担的信托费用、对第三人的负债(如有)、或不足以向全体优先级信托单位足额分配预期信托收益或信托本金时,公司承担差额补足义务,并就此与华能信托签署《差额补足协议》。

2)目前主合同履约情况及承担保证责任风险:

截至目前钱江投资已足额支付信托计划前3期信托本金及收益,前3期应支付的信托计划优先级信托单位本金及收益合计金额分别为2,440.14万元、9,535.69万元、9,028.49万元,信托计划专户前3期烟气脱硫运营收款金额分别为3,036.21万元、9,458.35万元、9,049.31万元,前3期信托本金及收益覆盖率为102.57%。

主合同履约情况正常,未出现逾期还款情况,后续收款金额预计可覆盖和归还剩余信托融资金额本息,因此公司不存在弥补差额补足责任风险。

(2)对墨西哥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实际担保金额(万元)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截至公告日是否履行完毕
墨西哥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墨西哥公司”)	2,045.13	连带责任担保	2016/5/9-2020/12/5	是

1)担保形成原因:

公司于2016年3月16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2016年4月8日召开的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2016年因支持LED节能服务业务继续为相关控股及参股公司提供专项担保的议案》,公司意立墨西哥公司、智利公司提供不超过4.6亿元专项担保额度。

为保证墨西哥项目的顺利开展,公司通过切分自身的中国银行境内授信额度提供给墨西哥公司使用,用于墨西哥公司在中国银行卢森堡支行的专项贷款,总额1960万美元,同时由公司针对该笔专项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2)目前主合同履约情况及承担保证责任风险:

截至2020年9月30日,公司对墨西哥公司的担保余额为300万美元。截至2020年10月23日,该笔专项贷款项下剩余贷款金额即300万美元本息已全部归还,贷款主合同已结清,因此公司不存在保证责任风险。

二、关于交易对手方和交易对价

根据公告,网新机电系你公司持股5%以上的第二大股东,法定代表人为陈均,系你公司副董事长,且网新机电曾系你公司原间接控股股东浙江浙大网新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网新集团”)控制的企业。请你公司说明:目前网新机电实际控制人是否与网新集团存在关联关系,是否存在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股权关系。

根据公告,众合投资目前净资产为负,经营也处于亏损状态。请你公司详细说明对上述交易的定价方式、拟履行的相应程序,以及网新机电收购众合投资合理性,是否存在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交易安排。

【回复】:

1、网新机电持有公司5.05%的股份,是公司第二大股东;网新机电董事长及法定代表人陈均先生现任公司副董事长,故网新机电与公司构成关联关系。

网新机电原是众合科技原第二大股东杭州成尚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尚科技”)的全资子公司,成尚科技为公司原控股股东网新集团的全资子公司。2019年8月5日成尚科技将其持有的网新机电100%股份转让给杭州霁青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该次交易时间已满一年,故网新机电及其实控人与网新集团不构成关联关系。网新集团持有网新机电股东之一的网新创业研究开发有限公司25%股权,为网新机电的间接股东,除上述间接持股情况以外,网新机电的主要个人股东目前未在网新集团任职,网新机电及其实控人与网新集团不存在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股权关系,相关情况如下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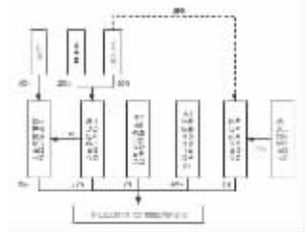

2、定价方式和评估方式

本次公司转让全资子公司众合投资60%股权事宜评估基准日暂定为2020年9月30日,本次众合投资交易价格以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评估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确认的评估值为依据,由交易各方协商确定。

众合投资合并口径主要负责经营管理电力节能减排业务和资产,众合投资单体属于投资性质的公司,本身不存在实体经营,资产评估机构将采用资产基础法对众合投资100%股权进行评估,资产基础法的评估值可公允反映各项资产价值;对于相关子公司,按实际情况分别采用资产基础法和收益法进行资产评估,并相应的采用不同评估方法的评估结果作为评估结论,《资产评估报告》会在股东大会召开前出具并披露。

3、拟履行的相应程序

1)本次交易已经2020年9月30日的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陈均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2)尚需履行的程序:

Ⅰ、目前专项审计和评估工作尚未最终完成,在评估结果确定后,交易各方将根据评估结果对交易价格进行最终协商确认。本次交易标的资产最终作价将在股东大会召开前的进展公告中予以披露。

Ⅱ、《资产评估报告》、《审计报告》将在股东大会召开前出具并披露。

Ⅲ、上述程序履行完毕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网新机电将在股东大会上回避表决。网新机电董事长及法定代表人陈均先生现任公司副董事长,且持有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总份额的4.50%,前述“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为公司第一大股东。基于谨慎原则,公司第一大股东——“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将在股东大会上回避表决。

4、网新机电收购众合投资合理性请详见下方第三部分问题中公司对第一小点:“1、请你公司详细披露上述交易安排是否系对6亿元借款收回的安排及剩余2亿元借款的还款安排。”问题的陈述。

5、公司与交易对手方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交易安排。

三、关于借款的收回

根据上述公告,你公司在转让众合投资60%股权后,拟与网新机电对众合投资进行等比例增资,增资金额合计不超过10亿元。其中,你公司拟通过包括但不限于债转股等方式增资不超过4亿元;网新机电拟通过现金、资产、业务注入、引入战投等方式对众合投资增资不超过6亿元。同时,截至2020年6月30日,网新机电净资产为24,202.66万元,2020年1-6月净利润为845.36万元。请你公司详细披露上述交易安排是否系对6亿元借款收回的安排及剩余2亿元借款的还款安排,并披露你公司采取了哪些保障措施,确保网新机电未来6亿元增资的到位,确保你公司在失去对众合投资的控制权后网新机电6亿元的增资到位后不被收回。你公司还采取了哪些保障措施,确保对众合投资6亿元借款能够收回,对众合投资及其子公司12,516.79万元担保责任实际发生时如何维护上市公司利益。”

1、请你公司详细披露上述交易安排是否系对6亿元借款收回的安排及剩余2亿元借款的还款安排。

上述交易安排是交易双方基于“利益共享、风险共担”的公平性原则,本着继续推动拟合资公司及相关业务良性发展和维护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出发点,经过商业谈判后达成的初步交易结构与方案,具体交易背景和措施安排情况如下:

一方面,公司基于以下主要原因及上市公司利益考虑,希望在电力节能减排业务方面引入战略主导方,并同步解决由于交易所产生的相关的债务清欠等问题:

(1)上述交易的核心目的是围绕公司“智慧交通+泛半导体”紧密型的新经营业务发展战略与规划目标,对现有业务进行整体战略梳理与资源整合,并进行差异化发展。为聚焦和集中资源发展当前战略方向下的业务,专注于推动相关产品与技术的创新融合和应用,着力构建半导体与智慧交通互促共进的生态圈,公司在对环保资产实施整合后,有需求对众合投资下属的电力节能减排业务作进一步梳理及引入战略合作方,实现该项业务和资源的优化发展。

(2)虽然上市公司看好节能减排业务所在行业和未来长期发展前景,但上述业务前期的市场建设、渠道开发及项目执行周期较长,投资与资金使用和回款周期较长,同时受新冠疫情和境外项目所在国营商环境和政策多变等因素影响,中短期内业务发展和国内外政策环境的不确定因素相对较多、市场波动性较大,业务实际发展情况不达预期。因此,为提升上市公司整体业务的稳定性,降低业务波动,希望在上述业务中引入战略主导方,并能够有效收回前期资源投入或实现业务投资回报。

(3)上市公司曾剥离旗下的电厂脱硫EPC业务(该业务目前在网新机电内),但由于受当时的特许经营市场规则和政策影响,脱硫BOT特许经营业务及相关资产并没有剥离,仍保留在上市公司内。本次交易有助于实现脱硫EPC业务和BOT业务的协同发展。

另一方面,网新机电基于以下原因和业务目标,有意愿加大对电力节能及新能源方面的投入并进行业务整合。

(1)网新机电从大气治理逐步向电力节能及清洁能源等领域转型发展,已参与投资了包括氢能项目等业务,希望通过整合电力节能减排业务扩大经营规模,符合其加速转型的经营战略。

(2)网新机电已与相关业务方签署合作框架,拟对节能服务业务进行整合,在继续推进海外市场发展的同时,同步加大国内市场的开拓与整合,实现业务的境内境外平衡发展。

(3)电力节能业务属于资金推动型业务,业务的持续发展需要较大的资金支撑。因原有的资本金金额不足以支撑该业务的持续发展,为业务发展需要,网新机电决定继续增资,投入资源发展业务。

第三方面,双方共同认为,在满足上市公司部分债务得到清欠的前提下,众合投资相关业务的发展也更需要资源,特别是资金的注入,众合投资未来的股东双方也需要共同承担风险,以保证交易的公平性。众合投资及其子公司合计欠付公司各类债务为约6亿元人民币。为既能保障众合投资的正常经营,又能解决与上市公司的债务清欠问题,在此次交易结构设置中,双方约定在股权转让变更完毕后,双方同时同比例增资合计10亿元。其中,网新机电的6亿元增资中,2亿元用于直接清欠众合投资对上市公司的债务,剩余4亿元增资用于众合投资未来业务的发展。同时,上市公司对众合投资的6亿债权,其中2亿元会得到尽快清偿,剩余4亿元债转股,作为前期已投入的资源,在不新增资源投入的情况下,也是公司对上述业务发展的一种支持和风险共担的体现,体现了“利益共享、风险共担”的基本原则。

2、披露你公司采取了哪些保障措施,确保网新机电未来6亿元增资的到位,确保你公司在失去对众合投资的控制权后网新机电6亿元的增资到位后不被收回。你公司还采取了哪些保障措施,确保对众合投资6亿元借款能够收回,对众合投资及其子公司12,516.79万元担保责任实际发生时如何维护上市公司利益。”

(1)确保网新机电未来6亿元增资的到位保障措施:

网新机电增资方式包括现金、资产及业务注入、引入战投等。网新机电承诺将按时足额完成增资义务。据网新机电回函及相关材料所知,其中现金增资资金来源包括网新机电电厂脱硫项目收款、并购贷款、战略投资者投资款等。其中:

1)网新机电已向我司提供了由金融机构出具的贷款承诺函,用于并购及增资,合计金额超过6.5亿元,可以基本覆盖本次交易中网新机电的现金出资额。

2)提高交易的违约金比例,增加违约成本。

(2)确保你公司在失去对众合投资的控制权后网新机电6亿元的增资到位后不被收回的保障措施:

众合投资将建立严格的公司治理机制,未来众合投资非经营性支出超过200万元的,需经公司委派的董事、财务人员审批通过。

(3)确保对众合投资6亿元借款能够收回保障措施

1)网新机电承诺将按时足额完成2亿元现金增资义务,众合投资收到上述增资款后将及时偿还欠付公司债务。

2)在网新机电2亿元现金增资义务尚未完成时,目前众合投资旗下节能资产运营项目收款后,除保障运营项目正常运营所需资金外剩余资金将优先偿还欠付公司债务。

3)按照网新机电增资款到位进度,逐步执行债转股。

(4)对众合投资及其子公司12,516.79万元担保责任实际发生时如何维护上市公司利益保障措施

众合投资及其子公司12,516.79万元担保责任实际发生可能性较小,公司对众合投资及其子公司担保责任将由网新机电在持股比例范围内提供反担保。上述担保到期后,如需要继续担保,须重新履行必要的决策程序。

特此公告。

浙江众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0月23日

证券代码:601991　　证券简称:大唐发电　　公告编号:2020-058

大唐国际发电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前三季度发电量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大唐国际发电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或“公司”)宣布,根据本公司初步统计,截至2020年9月30日,本公司及子公司累计完成发电量约2006.796亿千瓦时,同比增长约2.30%;累计完成上网电量约1880.351亿千瓦时,同比增长约1.49%。

本公司电量增长的主要原因是:

1.国内投调得到有效控制,全社会用电量同比增加;

2.公司所在部分区域新投机组增加;

3.公司所在部分区域新能源消纳水平不断提高,限电情况明显改善。

截至2020年9月30日,本公司平均上网电价为人民币363.87元/兆瓦时(含税)。

本公司及子公司发电量情况如下:

区域电网	电源种类	企业名称	2020年前三季度发电量(亿千瓦时)	增长比率	2020年前三季度上网电量(亿千瓦时)	增长比率
京津唐	火电(燃机)	高井热电厂	37.739	-14.08%	36.805	-13.97%
	火电	陆河发电厂	27.111	-37.39%	24.664	-37.71%
	火电	下花园发电厂	6.016	4.84%	5.446	4.87%
	火电	张家口发电厂	85.299	-16.79%	78.096	-17.33%
	火电、光伏	天津大唐国际盘山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37.250	1.18%	34.605	1.10%
	火电	内蒙古大唐国际托克托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15.876	-16.26%	108.187	-16.27%
	火电	内蒙古大唐国际托克托第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85.608	-20.51%	80.373	-20.62%
	火电	河北大唐国际唐山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17.226	-20.86%	15.884	-21.44%
	火电	山西大唐国际神头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31.382	28.66%	28.865	28.66%
	火电	河北大唐国际王滩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40.171	-10.06%	37.568	-10.20%
	火电	河北大唐国际丰润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20.058	-10.40%	18.438	-11.06%
	火电	河北大唐国际张家口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21.621	-12.18%	20.223	-12.31%
	火电	河北大唐国际迁安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5.082	76.64%	4.605	76.10%
	风电	河北大唐国际新能源有限公司	11.840	49.04%	11.523	47.64%
	火电	河北大唐国际唐山北郊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15.759	/	14.711	/
山西	火电	山西大唐国际云冈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35.033	-4.76%	31.870	-4.62%
	火电	山西大唐国际临汾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20.547	-6.75%	18.922	-6.91%
	风电	山西大唐国际左云风电有限责任公司	0.960	10.98%	0.950	11.50%
	风电	山西大唐国际应县风电有限责任公司	0.703	-1.95%	0.692	-1.98%
广东	火电	广东大唐国际潮州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12.704	3.69%	106.907	3.68%
	火电(燃机)	深圳大唐宝昌燃气发电有限公司	6.085	-20.11%	5.935	-20.09%
	火电(燃机)	广东大唐国际肇庆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23.475	102.06%	23.015	102.29%
	火电	广东大唐国际雷州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52.330	/	49.792	/
江苏	火电、光伏	江苏大唐国际吕四港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91.740	3.22%	86.354	3.08%
	火电(燃机)	江苏大唐国际金坛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24.919	20.69%	24.394	20.71%
	火电	江苏大唐国际如皋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0.611	50.12%	0.474	82.31%
福建	火电	福建大唐国际宁德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94.146	16.72%	89.137	16.77%
	风电	福建大唐国际新能源有限公司	1.975	-13.49%	1.921	-13.62%
浙江	火电	浙江大唐乌沙山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84.421	-1.56%	79.822	-1.82%
	火电(燃机)、光伏	浙江大唐国际绍兴江滨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8.287	-25.76%	8.108	-25.82%
	火电(燃机)、光伏	浙江大唐国际江山新城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2.357	64.71%	2.305	64.88%
	风电、光伏	浙江大唐国际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0.894	7.07%	0.880	7.71%
	光伏	文成大唐新能源有限公司	0.095	/	0.094	/
宁夏	风电、光伏	宁夏大唐国际青铜峡风电有限责任公司	1.398	6.96%	1.365	7.73%
	风电、光伏	宁夏大唐国际红寺堡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2.774	40.60%	2.687	40.61%
辽宁	火电	辽宁大唐国际锦州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18.829	-1.71%	17.092	-2.10%
	风电、光伏	辽宁大唐国际新能源有限公司	13.367	19.50%	13.205	19.46%
	火电	辽宁大唐国际沈东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19.752	14.65%	18.339	14.71%
	火电	辽宁大唐国际葫芦岛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10.091	/	9.359	/
云南	水电、光伏	云南大唐国际电力有限公司	61.613	21.03%	59.097	19.16%
江西	火电	江西大唐国际抚州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83.886	-1.59%	80.054	-1.83%
	火电	江西大唐国际新余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5.123	14.12%	4.640	13.75%
	风电	江西大唐国际新能源有限公司	7.223	25.46%	7.051	25.57%
内蒙古	火电	内蒙古大唐国际呼和浩特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28.11	13.72%	10.162	-55.18%
	水电	内蒙古大唐国际海勃湾水利枢纽开发有限公司	4.292	-9.91%	4.254	-9.93%
	风电、光伏	内蒙古大唐国际新能源有限公司	4.287	-1.74%	4.151	-1.45%
重庆	火电	重庆大唐国际石柱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2.720	190.94%	11.839	191.89%
	水电	重庆大唐国际彭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54.214	7.49%	54.048	7.50%
	水电	重庆大唐国际武隆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23.905	3.48%	23.703	3.47%
	水电	渝能(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4.041	20.31%	13.945	20.29%
	风电	重庆大唐国际武隆兴顺风电有限责任公司	0.634	7.28%	0.613	6.98%
四川	水电	四川金康电力发展有限公司	12.421	6.99%	12.211	6.92%
	水电	四川大唐国际甘孜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100.828	24.34%	100.331	24.36%
	光伏	四川大唐国际新能源有限公司	0.575	-10.16%	0.561	-10.67%
青海	水电	青海大唐国际直岗拉卡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7.375	12.08%	7.303	12.10%
	光伏	青海大唐国际共和光伏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0.775	-1.65%	0.770	-2.04%
	光伏	青海大唐国际格尔木光伏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242	4.19%	1.228	3.80%
	风电	大唐国际茫崖新能源有限公司	1.055	36.13%	1.031	45.62%
	风电	大唐国际大柴旦新能源有限公司	0.752	/	0.735	/
	风电	大唐国际都兰新能源有限公司	0.480	/	0.470	/
安徽	火电	大唐淮南洛河发电厂	7.554	-20.60%	7.077	-20.80%
	火电	大唐淮北发电厂	46.989	-0.86%	44.817	-0.51%
	水电	大唐陈村水力发电厂	4.319	-2.48%	4.259	-2.56%
	火电	安徽淮南洛能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56.874	-16.64%	54.128	-16.62%
	火电	马鞍山当涂发电有限公司	40.445	-15.46%	38.765	-15.53%
	火电	安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淮南田家庵发电厂	21.479	-6.07%	20.255	-5.87%
	生物质	大唐安庆生物质能发电有限公司	0	/	0	/
河北	火电	大唐河北发电有限公司马头热电分公司	21.986	-17.94%	20.120	-18.01%
	火电	大唐保定热电厂	14.369	-7.27%	12.355	-6.80%
	水电、光伏	大唐王快水力发电厂	0.282	-25.79%	0.274	-26.34%
	风电	大唐河北新能源张北有限责任公司	2.121	20.24%	2.093	20.01%
	火电	大唐清苑热电有限公司	22.892	-12.70%	20.850	-12.88%
	火电	大唐武安发电有限公司	20.048	-9.65%	18.389	-9.66%
	光伏	大唐五原新能源有限公司	0.247	-0.40%	0.242	-2.02%
	风电、光伏	大唐乌拉特后旗新能源有限公司	0.790	-0.13%	0.763	-2.30%
	光伏	大唐河北发电有限公司行唐分公司	0.030	-3.23%	0.030	-3.23%
	光伏	大唐河北发电有限公司赞皇分公司	0.016	-5.88%	0.016	-5.88%
黑龙江	火电	大唐七台河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49.717	2.12%	46.455	2.32%
	火电	大唐鸡西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8.363	2.22%	7.598	2.55%
	火电	大唐双鸭山热电有限公司	12.35	-0.05%	11.185	-0.16%
	火电	大唐鸡西第二热电有限公司	19.943	-4.06%	18.549	-4.25%
	火电	大唐黑龙江发电有限公司哈尔滨第一热电厂	20.472	-1.95%	17.246	-5.28%
	水电、风电	大唐黑龙江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2.494	6.13%	2.463	6.14%
	火电	大唐绥化热电有限公司	21.931	-4.44%	20.625	-4.42%
合计			2006.796	2.30%	1880.351	1.49%

注:公司全资子公司内蒙古大唐国际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已完成对内蒙古大唐国际呼和浩特热电公司(“呼和浩特热电公司”)的吸收合并,于2020年7月更名为内蒙古大唐国际呼和浩特铝电有限责任公司(“呼和浩特铝电公司”),原呼和浩特热电公司两台300MW火电机组作为呼和浩特铝电公司的动力分厂目备运行,电量自发自用。

特此公告。

大唐国际发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0月23日

证券代码:600167　　证券简称:联美控股　　公告编号:2020-040

联美量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辞职及高级管理人员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辞职的情况

联美量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0年10月23日收到非独立董事潘文戈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潘文戈先生因个人原因向公司董事会申请辞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财务总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职务。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非独立董事潘文戈先生的辞职未导致公司董事会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正常运作,潘文戈先生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截至本公告日,潘文戈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

潘文戈先生在任职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公司及董事会对潘文戈先生任职期间所做的工作给予高度的认可,对其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二、高级管理人员变更的情况

联美量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0年10月23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经公司总裁朱昌一提名,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同意,公司董事会决定聘任周泽明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

周泽明先生简历附后。

特此公告。

联美量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10月23日

周泽明简历

姓名:周泽明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76年4月

学历:研究生　　职称:高级会计师

工作经历:

1999年9月-2003年10月　江西九江三期发电有限公司主办会计;

2003年10月-2005年7月　阜阳华润电力有限公司会计主管;

2005年8月-2012年3月 中国广核集团有限公司集团核电新项目筹备组会计师、集团会计报表管理经理、集团预算管理经理、集团成本控制经理、集团财务分析主任、集团税务管理高级经理;

2012年4月-2014年6月 中广核核电运营有限公司副处长、处长;

2014年6月-2019年3月 中广核节能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总会计师兼总法律顾问;

2019年3月-2020年9月　深圳沃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财务负责人。

截至本公告日,周泽明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周泽明先生与其他持有公司股份5%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周泽明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况;不存在不得提名为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证券代码:600167　　证券简称:联美控股　　公告编号:2020-042

联美量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控股股东股份解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